

黄山学院2020-2021年小型基建维修改造设计单位库采购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黄山学院的委托，现对黄山学院2020-2021年小型基建维修改造设计单位库采购项目（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具备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 1、项目编号：HJACG2020C015-2
- 2、项目名称：黄山学院2020-2021年小型基建维修改造设计单位库采购项目（二次）
- 3、项目单位：黄山学院
- 4、项目地点：黄山学院内
- 5、项目类别：服务采购
- 6、资金来源：省财政资金
- 7、项目标的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基本概况介绍：2020—2021年黄山学院内单项工程设计费用18万以下的项目。
- 8、项目预算：项目最高投标费率4.5%
- 9、标段（包别）划分：1个标段

二、供应商资格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需提供身份证明材料（详见磋商文件资格性审查表）
- 2、信誉要求（其中第(2)项需按该项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含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含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 (1) 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供应商需按照本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 (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 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以上情形第（1）（3）（4）（5）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发布的为准，有限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计算。由代理机构在推荐成交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成交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结果反馈至评审小组。第（2）项在资格性审查时进行评审。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 5、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行业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设计的能力（投标时需将资质证书上传至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
- 6、项目设计负责人要求：本次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投标时需将项目设计负责人证书上传至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
- 7、在安徽省内受到市级及以上招投标主管部门限制投标处罚的，至投标截止之日仍在处罚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三、磋商文件发售办法

- 1、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即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自本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4月15日17:30时。
- 2、磋商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0元整，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 3、获取方式：
 - (1)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在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内均可在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交易平台登录处进行用户登记为供应商后前往新版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用户登记操作及审核联系QQ群：172359788），并请随时关注网站答疑澄清。
 - (2) 请在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内下载磋商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 (3) 潜在供应商应合理安排时间，尽量避开发售时间结束前等可能存在的高峰期。

四、磋商保证金

1、金额：叁仟元整。请于2020年4月20日9时前（以到账时间为准）从供应商账户以转账、电汇或银行保函（保函须通过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链接办理及确认）方式汇入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特别提示：若本项目非首次发布采购公告，无论供应商是否首次参加本项目磋商，均需按本次规定的保证金缴纳账号缴纳）。

2、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2210101021000637138032725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屯溪支行

五、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 1、磋商开启时间：2020年4月20日10时。
- 2、磋商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评标室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磋商时间。

七、联系方式

（一）项目单位：黄山学院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西海路39号

联系人：丁老师

电话：0559-2546559

（二）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兴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利港尚公馆2号楼11层1107

联系人：叶工

电话：0559-2324200

八、其它事项说明

1、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2、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竞争性磋商公告与磋商文件表述不一致时，以磋商文件为准。

3、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及评标（不接受纸质标书），请各供应商自行办理CA锁和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后（联系方式：0559-2351030，地址：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山市屯溪区社屋前路1号）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并上传（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0559-2321557）。

4、电子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投标人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

5、磋商开启后30分钟内（以本项目网上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请各投标供应商进入交易系统解密。

6、疫情期间，为有效降低现场投标带来的人员聚集风险，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流程做如下调整：

（1）各供应商无需至现场参加磋商；

（2）在评审期间，评审小组如需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的，将由代理机构通过邮件的方式进行书面通知，供应商应按照书面通知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具体格式代理机构将发至磋商响应文件中登记的代理人（被授权人）电子邮箱），且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电子签章（签章步骤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投标人专区—WORD电子签章操作手册）；

（3）本项目磋商过程将采用电话方式进行，若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评审小组认为无需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磋商过程从简，由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按评审小组要求）提交最后报价（具体格式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投标人专区—最后报价表）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237875788@qq.com，且该最后报价表要求电子签章（签章步骤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投标人专区—WORD电子签章操作手册）；

（4）未通过评审的供应商及原因、通过评审的供应商的排序将与结果一同公布。

2020年4月7日